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1 年度「會計專業認證」(CQA-I)

考試簡章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編印

試務協辦單位：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重要日期

項 目	日 期
網路簡章公告	110 年 10 月 10 日
報名日期	110 年 11 月 17 日(三)- 111 年 1 月 10 日(一)
准考證下載	111 年 2 月 18 日(五)
考試日期	111 年 3 月 5 日(六)
考試結果查詢	111 年 3 月 11 日(五)
複查考試結果	111 年 3 月 14 日(一)~ 111 年 3 月 16 日(三)
證照核發	111 年 3 月 21 日(一)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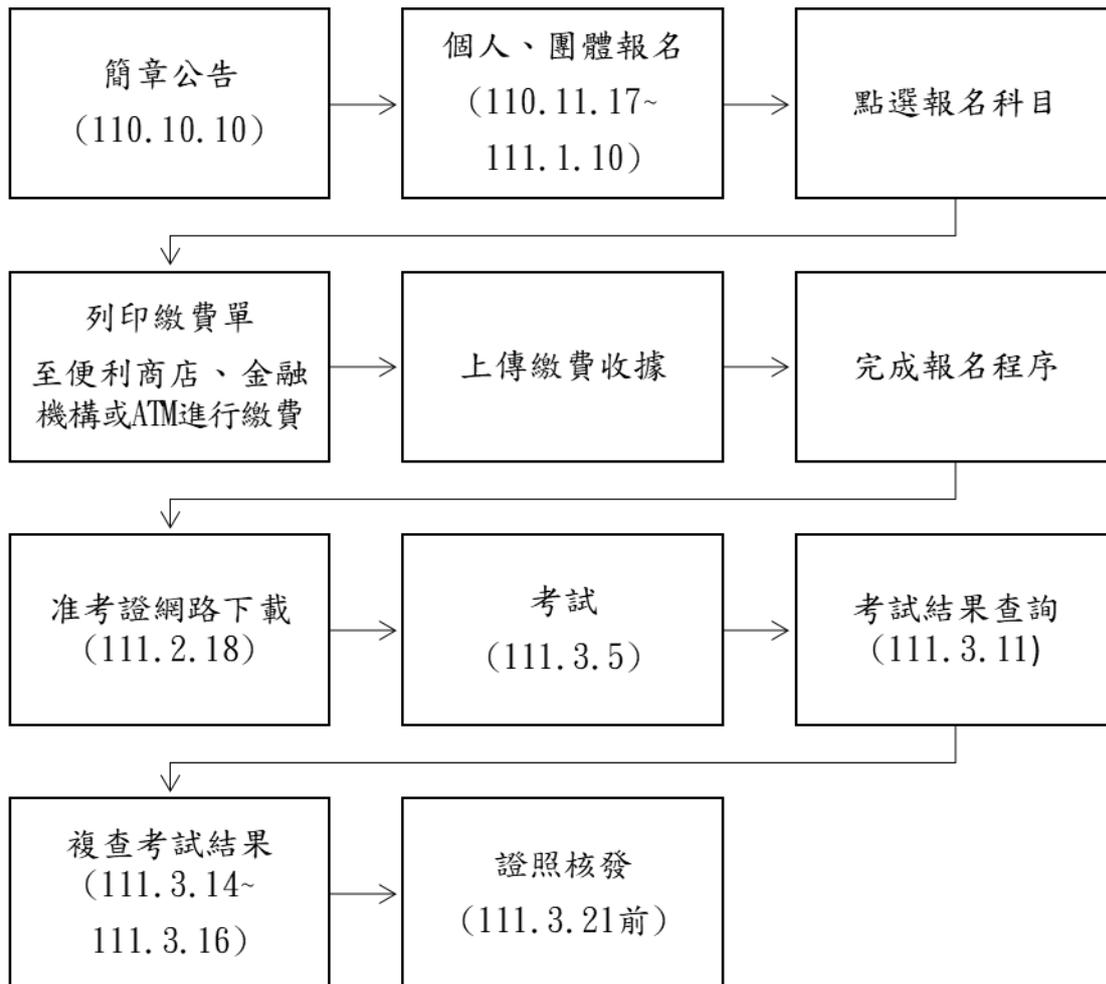
註：

- 一、 考試相關資訊請至公會網站查詢 <https://pse.is/3lunxr>。
- 二、 以上日期如有異動，依本會網站公告為準。
- 三、 一律採用網路報名，不接受紙本報名，報名完成後，請將繳費收據上傳至報名系統。
- 四、 報名系統網址 <https://account-signup.ntub.edu.tw/MainTitle/ExamIndex/111>。
- 五、 准考證、考試結果、複查考試結果請應考生自行上網查詢下載。
- 六、 諮詢專線(02)2392-5077#54。

目錄

壹、舉辦目的	5
貳、報考資格	5
參、報名辦法	5
肆、應考須知	6
伍、報名費用	6
陸、退費機制	6
柒、考試結果查詢	7
捌、複查考試結果	7
玖、證照核發	7
拾、試場規則	7
附錄一、考試大綱	10
附錄二、考試合格者提供個資聲明書	13
附表一、身心障礙考生服務申請表	14
附表二、考生退費申請書	15

流程圖



壹、舉辦目的

為了提升考生專業素養及培育優秀會計專業人才，結合國內外產業需求，提早讓考生了解職場環境與方向，使得考生具備專業知識及實力，就業可立即上手，投入職場工作。

貳、報考資格

- 一、具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認可之高中或高職以上學校在學生或畢業生。
- 二、具教育行政機關認可之高中、職學歷檢定考試及格並取得資格證明書者。

注意事項

- 一、報名本會辦理之認證考試所繳交任何文件資料，經本會受理後，不論考試及格與否，均留本會存查，一律不退還。
- 二、報名時，勾選同意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應用，本會將透過應考生填寫之資料運用於公會做選才及徵才使用。
- 三、重要文件，切勿以正本送審。

參、報名辦法

- 一、報名日期：民國 110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10 日止。
-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用網路報名，應考生請至報名系統填寫資料，將相關文件上傳，並於期限內繳款，逾時不候。
 - 一、團體報名：由團體經辦人申請專用帳號為應考生統一報名並繳費。
 - 二、個人報名：考生自行上網申請專用帳號，即可報名並繳費。
 - 三、報名網址：<https://account-signup.ntub.edu.tw/MainTitle/ExamIndex/111>。

※請注意：點選報名確認後，資料不能有任何異動。



肆、應考須知

- 一、測驗日期：111 年 3 月 5 日（星期六）
- 二、考試科目：會計學
- 三、考試題型及成績計算：單選題 40 題，滿分 100 分，60 分及格。
- 四、考試範圍：四技二專入學考試會計學範圍。
- 五、考試地點：本考試設置北、中、南三區。（試場由本會公告）

六、測驗時間：

時間\科目\日期		111年3月26日 (星期六)	備註
上午	10:20	預備鈴響(考生持准考證及 身分證明文件入場)	10:50 截止入場
	10:30 - 12:10	會計學	11:30 始可離場

七、准考證下載：**111年2月18日起**，本會不另郵寄准考證，請務必自行上網下載列印。

八、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發或突發事件，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準，若需延期，本會將公告於網站，請依規定時間應考。

九、應考生應備文件上傳：

一、以學歷報考者請檢附畢業證書影本。

二、在學者請檢附學生證。

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請檢附證明文件。

四、其他證明文件。

十、模擬試題電子書連結網址：<https://reurl.cc/q8pVzn>。



伍、報名費用

(一) 個人報名：每人 1000 元。

(二) 團體報名：推廣期間優惠價每人 600 元(經由學校統一報名者)。

(三) 身心障礙、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檢附證明文件者，報名費用 300 元；若文件不符者，補齊報名費之差額後准予核發證書。

陸、退費機制

一、退費事由

1. 經醫師診斷本人傷病或因病住院或分娩。

2. 本人訂(結)婚或三親等內親屬喪葬。

3. 其他無法歸責於應考生之重大事故。

4. 其他因不可抗力因素，並經本會審核認可。

二、申請方式：請至本會報名系統<https://account-signup.ntub.edu.tw/MainTitle/ExamIndex/111>

登入後，點選申請退費選項，繳費完成後一併將證明文件及繳費明細上傳，申請受理後，審核時間因素，將於受理截止日後1個月內退還。

三、申請時間：考試前後10天內。

四、檢附文件：

(1)傷病住院或分娩診斷證明書。

(2)喜帖、訃聞。

(3)重大事故相關證明。

(4)其他證明文件。

註：退費金額須扣除行政費用新台幣100元整。

柒、考試結果查詢

考試結果於111年3月11日公告，本會不另郵寄成績通知單，請務必自行上網查詢。

捌、複查考試結果

一、申請時間：111年3月14日至111年3月16日。

二、申請方式：應考生若對考試結果有疑慮，請至本會報名系統<https://account-signup.ntub.edu.tw/MainTitle/ExamIndex/111>登入後，選擇申請複查，繳款完成後請將繳費收據上傳，逾期不予受理。

三、作業費用：新台幣150元整。

四、處理方式：

(一)僅限未合格之應考生申請。

(二)申請複查者不得要求查看或影印答案卷、答案卡。

(三)複查作業由本會專業認證小組監督辦理。

(四)成績複查結果僅顯示合格/不合格。

玖、證照核發

一、測驗結果經評定合格者，「合格證照」將於111年3月21日前寄發至通訊地址，若111年3月25日前尚未收到合格證照者，請以電話洽詢

本會，經查明後予以補發。

二、證照遺失之補發：

1. 當年度證照遺失者，請本會補發原版證照：每件收取重印原版費用新台幣300元整。
2. 當年度或非當年度證照遺失者，不補發原版證照，請本會補發及格證明：每件收取費用新台幣100元整。

拾、試場規則

- 一、應考生須持(1)測驗入場證(2)貼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含身分證、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駕駛執照或健保卡)，入場應試。
※請注意：未攜帶測驗入場證者，不得參加本次測驗。
- 二、作答時，嚴禁使用或配戴各式電子通訊器材(包括行動電話、錄音機、呼叫器、電子辭典、具錄(攝)音(影)功能之個人數位助理機及手錶等)，違者不予計分。
- 三、應考生應於測驗預備鈴響時依入場編號就座，測驗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考試，測驗開始後 60 分鐘內不得離場；考生於試題卷、答案卷點交監考人員無誤後，才可離開試場。
- 四、入場時應出示准考證及身分證件正本並依准考證號碼就座，入座後應立即檢查坐位是否正確。測驗中若發現坐錯位置者，須立即離場，其作答不予列入計分。
- 五、測驗時應將准考證及身分證件置於監考人員指定處，並配合核對身分及資料。如發現報名所繳身分證件影本與正本不符、或所繳身分證件影本上之相片與本人相貌不同而致辨識困難者，測驗完畢後須再次接受查驗；如仍有識別困難者，本次考試不列入計分。
- 六、測驗進行間意圖將試題冊、答案紙攜出試場或於測驗中意圖傳送試題者，將被取消考試資格。
- 七、測驗進行中如因身體不適或需使用洗手間，致測驗時間受影響，將不予補足。

- 八、 作答前，應依監考人員之指示，檢查答案紙及試題冊（卷）是否齊全、列印之准考證號碼是否正確、完整，如有錯誤、污損、漏印或缺頁，應立即舉手請監考人員處理，以免影響作答權益。
- 九、 選擇題採電腦閱卷，請以 2B 黑色鉛筆在作答欄內作答。
- 十、 測驗進行中除在答案紙規定處作答或在指定處擬稿外，不得在准考證、文具、桌面、肢體上或其他物品上書寫與測驗有關之任何文字、符號等，違者作答不予計分；亦不得有左顧右盼，意圖窺視、相互交談、抄襲他人答案、便利他人窺視答案、自誦答案、以暗號告訴他人答案等舞弊情事，經勸阻無效者，將勒令退出試場。
- 十一、 考生劃記答案時，如有更改答案未擦拭乾淨者或有摺疊、污損於答案紙等情事致影響閱卷者，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 十二、 考生已交卷出場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或高聲喧嘩、宣讀答案或以其他方式指示場內考生作答，經勸阻無效者，將取消考試資格。
- 十三、 如有舞弊或不軌意圖情事者，得由監考人員予以記錄，再由本會依其情節輕重予以適當處理。
- 十四、 應考生測試得使用計算器，限使用考選部核定電子計算器之型號。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D6xOVO>



考試大綱

1. 會計基本概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的意義、功能及種類 2. 會計專業領域及職業道德 3. 會計原則發展之相關團體
2. 會計循環及會計帳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循環的基本認識 2. 會計帳簿(含帳簿種類、帳簿記載通則與習慣及商業會計法有關帳簿處理之重要條文)
3. 會計基本法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基本假設 2. 交易 3. 財務報表要素的內容及定義 4. 常用會計項目表(如：買賣業) 5. 會計方程式 6. 複式簿記及借貸法則
4. 分錄與日記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錄的意義及種類 2. 買賣業常見的分錄(含開業、進貨、銷貨、業主往來、購置資產、支付營業費用、營業外收益及費損等交易) 3. 會計憑證(含原始憑證、記帳憑證) 4. 日記簿格式及記錄方法
5. 過帳與分類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過帳的意義及功用 2. 分類帳的種類(含總分類帳及明細分類帳) 3. 總分類帳格式及過帳方法
6. 試算與試算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試算的意義及功用 2. 試算表格式及編製實例

	3. 試算表發現錯誤的追查及更正
7. 調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調整的意義及功用 2. 會計基礎(含現金收付基礎及權責發生基礎) 3. 應計項目調整(含應收收益及應付費用) 4. 預計項目調整(含預收收益、預付費用及用品盤存) 5. 估計項目調整(含呆帳、折舊及攤銷) 6. 定期盤存制之存貨項目調整
8. 結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帳的意義及功用 2. 虛帳戶的結清 3. 實帳戶的結轉 4. 結帳後試算表的內容及編製
9. 財務報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要財務報表的意義及種類 2. 財務報導之目的 3. 綜合損益表(含「本期損益」組成內容、編製及獲利能力分析) 4. 資產負債表(含內容、編製及短期償債能力分析)
10. 加值型營業稅會計實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值型營業稅的意義及特質 2. 統一發票的種類 3. 加值型營業稅的計算 4. 加值型營業稅的會計處理(含 401 申報書填寫)
11. 現金及內部控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金的定義及內部控制 2. 零用金制度 3. 銀行存款調節表
12. 應收款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收款項的定義及內容 2. 應收帳款(含認列及衡量)

	<p>3. 應收票據(含認列及衡量)</p> <p>4. 應收票據貼現</p>
13. 存貨	<p>1. 存貨的定義</p> <p>2. 存貨數量的衡量(含定期盤存制及永續盤存制)</p> <p>3. 存貨成本的衡量</p> <p>4. 存貨的後續衡量</p>
14. 證券投資	<p>1. 證券投資標的</p> <p>2. 股票投資的會計處理(含持有供交易目的之公開發行股票取得、持有及處分)</p>
15. 長期營業用資產	<p>1. 長期營業用資產的定義及分類</p> <p>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原始認列、折舊、估計變動、出售及報廢處分)</p> <p>3. 無形資產之基本認識</p> <p>4. 專利權之認列、攤銷及處分</p> <p>5. 生物資產之基本認識</p>
16. 負債	<p>1. 負債的定義及內容</p> <p>2. 流動負債(含確定性流動負債、或有事項及負債準備)</p> <p>3. 非流動負債(含公司債之發行)</p>
17. 權益	<p>1. 權益的基本認識(含公司設立、權益內容)</p> <p>2. 資本的投入(含股票種類、普通股現金發行)</p> <p>3. 保留盈餘的變動(含來源、指撥、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p> <p>4. 基本每股盈餘及本益比</p>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參加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會計專業認證」

附錄：考試合格者同意提供個資聲明書

茲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本會個人資料管理規定，本會在向您蒐集個人資料之前，依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當您於報名系統之欄位勾選「我同意」，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一、蒐集目的及類別

本會針對認證考試合格者，將建立人力資料庫，作為會計師徵才及選才之運用，特請及格者同意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電話、E-mail 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的個人之資料。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期間:特定目的存續期間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活動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
- (二)地區:下列「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所列之利用對象其國內所在地。
- (三)對象:本會。
- (四)方式:以報名資料、及其他之適當方式為之。

三、當事人權利行使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您可向本會請求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四、不提供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

如您不提供或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或要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刪除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

五、個人資料同意提供：

- (一)本人確已閱讀並瞭解上述告知事項，並勾選「我同意」授權貴會於所列目的之必要合理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 (二)本人瞭解此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並提供予貴會留存及日後查證使用。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附表：會計專業認證考試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考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絡人及聯絡電話		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關係：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正面影本黏貼處 (超出格線部分請沿外框往內摺齊)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反面影本黏貼處 (超出格線部分請沿外框往內摺齊)		
※無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此欄可空白※ ※如有附鑑輔會證明,請另增附,勿於此欄貼黏※			※無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此欄可空白※ ※如有附鑑輔會證明,請另增附,勿於此欄貼黏※		

考生應考服務項目：請考生依需要勾選申請項目，有特殊需要者須詳述於備註欄。

申請項目		審查小組審定結果
1. 入場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入場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優先進入試場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考試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應考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應考時間 (延長____分鐘,以不影響下一節之考試為限,至多延長30分鐘。)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試題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A4試題本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為A3紙之試題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答案卡 (選擇題作答)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A5答案卡 <input type="checkbox"/> 以原答案卡放大之A4影印本作答 <input type="checkbox"/> 以A4空白紙代替答案卡作答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其他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輔具 (考區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檯燈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桌椅(桌高____cm,寬深____x____c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輔具 (考生自行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檯燈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input type="checkbox"/> 擴視機 <input type="checkbox"/> 輪椅 <input type="checkbox"/> 點字機 <input type="checkbox"/> 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器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備註 (未盡事項,請詳述)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考生親自簽名：_____ (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簽並註明原因)

監護人簽名：_____

【會計專業認證】退費申請書

中文姓名		准考證號碼	
測驗日期		身分證字號	
考區	<input type="checkbox"/> 北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南	繳費金額	_____元
申請退費事由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退費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繳費證明(正本/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證明(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點召/入伍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訃聞(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考生本人帳戶存摺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明文件		
聯絡電話			
<p>1. 申請程序:請將退費申請書填妥,並檢附文件郵寄至本會。 郵寄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1號9樓之1。(請以掛號郵寄,時間已郵戳為憑)</p> <p>2. 申請受理後,審核時間因素,將於受理截止日後1個月內退還餘額。 如有疑問請電(02)23925077分機54洽詢。</p> <p>註:退費金額須扣除行政費用\$100。</p>			
申請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存摺影本黏貼處(可折疊)			
以下由本會填寫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准予退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退費			
審核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會計教育學院」外聘學術委員名單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資訊系	江淑玲主任
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	陳富強主任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	游惠玉主任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	王春熙主任
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	熊杏華主任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	孫嘉明主任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	沈文華主任